

证券代码：300928

证券简称：华安鑫创

公告编号：2024-020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1、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公司对部分明确表明无法收回的资产进行核销。本次计提减值及核销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2、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及金额

公司 2023 年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908,288.45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1、信用减值准备	8,186,520.44
其中：应收票据	-311,334.60
应收账款	8,478,792.41

其他应收款	19,062.63
2、资产减值准备	721,768.01
其中：存货	721,768.01
合计	8,908,288.45

3、核销资产的范围及金额

公司 2023 年核销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及长期滞销的存货合计 7,568,790.72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1、应收账款核销	6,847,022.71
2、存货核销	721,768.01
合计	7,568,790.72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2023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 8,186,520.44 元。

2、资产减值损失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2023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21,768.01 元。

3、核销资产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为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对经营过程中逾期较长、经多种渠道催收或客户破产、无清偿财产等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对长期滞销的存货报废

处理，相应存货跌价准备核销。2023 年度核销应收账款 6,847,022.71 元，核销存货 721,768.01 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 8,908,288.45 元，将导致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减少 8,908,288.45 元，并相应减少报告期末所有者权益。

公司 2023 年度核销资产合计 7,568,790.72 元，其中核销的存货 721,768.01 元，在 2023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核销；核销的应收账款 6,847,022.71 元，前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不对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上述数据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守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